

2019年上海市嘉定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上海市嘉定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编制。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平台建设、诉讼复议情况和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并附相关说明和指标统计附表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区规划资源局办公室，地址：金沙路68号，邮编：201800，电话：59529668。

（一）概述

2019年，我局贯彻执行《条例》和《规定》的要求，认真落实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和嘉定区人民政府2019年信息公开工作要点，主动公开意识大幅度提高，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范围，对工作中遇到的难点问题及时研究，认真总结，切实为申请人提供便捷、准确、规范、高效的服务。

1.加强组织保障。区规划资源局由局领导具体分管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健全了局办公室牵头，各科室协调配合的信息发布工作机制。同时，明确工作职责分工，将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纳入单位工作的基本制度，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充分调动各方积

极性，形成工作合力，有力推动信息公开工作。设立了 1 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

2.健全制度建设。我局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工作从源头上介入对文件公开属性认定的工作程序，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发布协调机制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同时，进一步完善新闻类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协调机制，加大新闻发布及舆论热点事项相关信息发布的工作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做到信息发布及时、内容准确完整，满足公众的知情需要。

3.加强信息工作管理。领导班子会议上会重申明确局办公室和机关各科室、局属各事业单位的工作职责，保密审查、信息报送、信息发布、调整事项等工作相关要求，要求机关各科室、局属各事业单位拟制公文时，要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拟不公开的，要依法依规说明理由。

4.提升工作能力。我局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提高工作者的整体业务水平。参加市规划资源局举办的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以及区政府举办的信息公开和规范性文件培训。年内我局举办一次局系统人员参加的政府信息公开专题讲座。通过培训，提升工作意识，提高业务素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方针，2019 年，区规划资源局通过“嘉定门户”频道向社会和公众公开政务信息共计 785

条。通过电话、传真、信函和现场接待等方式，实行信息公开受理服务；通过借助区图书馆、区档案馆，提供各类信息查阅服务。

1.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根据区府办 2019 年工作公开要点积极推进重大建设项目和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落实年度公开要点。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方面，主要涉及工程项目土地招标采购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结果、土地征用、征地补偿、用地审批信息、工程规划类许可审批结果等。我局定期发布土地供应计划，及时动态发布土地出让公告、地块出让文件、成交公示结果等信息。推进涉企政务服务改革举措公开，及时做好区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土地使用权审批和出让等信息的更新维护工作。征收土地信息方面，制作专栏，在公共区域公开本单位各项行政审批事项登记表，公开集体土地征收、土地费征收和土地整理等行政工作的办事依据、办理程序、办理时限、所需材料及联系方式，涉及收费的业务则主动公开相关的收费标准和依据。在集体土地征收过程中主动公开全部征地项目的《征收土地方案公告》和《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严格执行市府对于信息公开的要求，在实地张贴《征收土地方案公告》和《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的同时，通过征地业务信息管理系统，将《公告》同步发布至市局网站，每月同步更新嘉定区人民政府和区局网站上的征地《公告》信息。征地公告的多渠道公开，在依法办事的同时，确保了被征地群众对征地信息的知情权。发布信息做到完整准确，许可证、批文等有法律效力的信息尽量以原始文件的扫描形式公开，各类信息必须经过保密审查才能对外发布。

2.加强部门预算决算和财政性资金信息公开。向社会公开2019年局预算公开(含三公经费)、2019年基层单位预算公开、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含三公经费)、2018年基层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和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信息、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和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标准。

3.突出政策解读与互动交流。今年我局开展了公众开放日等系列活动3次,以开门做规划的创新理念,让公众以实地情景式方式了解区内城乡规划的制定过程和城市的建设发展。4月份开展了开门做规划,市民看嘉定—世界地球日“垃圾分类”主题定向赛;6月份开展了开门做规划,市民看嘉定—“嘉乡看风景,放飞田园梦”全国土地日主题活动;9月份开展了开门做规划,市民看嘉定—规划师进社区(社区规划师聘任暨菊园东社区15分钟社区生活圈规划介绍),共有205人次市民参与。年内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结果。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局2019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71件,从申请人的类别来看,自然人申请数为167人,商业企业3家,科研机构1家。从申请的信息内容来看,涉及行政许可类信息、土地类信息及城市规划类信息等。

在答复件中,属于已主动公开的和部分公开的108件,主要涉及规划和土地审批、行政许可文件等信息。不予公开中,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的3件;属于行政查询事项3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7 件；没有现场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件；重复申请 1 件；其他处理 29 件。

我局 2019 年度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

(四) 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通过优化“规划资源频道”门户网站栏目，主动公开规划土地类文件，并设机构职能、规划审批、执法监督、许可公告、工作动态等栏目，日常注重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公众开放日活动、建议提案办理结果、信息公开年报等目录，形成了覆盖全面、内容完整、相互衔接、易于操作的体系。

(五) 复议、诉讼和申诉举报等情况

2019 年度区规划资源局有 3 件行政复议，结果维持。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9	-29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1	1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3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6	18025700	

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和)		人	商业企 业	科研机 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67	3	1				17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11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04	2					10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 只计这一情形 , 不计其他情 形)	2						2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 定”	3						3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信息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3						3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7						37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2.重复申请	1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	0						0

	信息							
	(六)其他处理	27	1	1				29
	(七)总计	178	3	1	0	0	0	18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三、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其他	尚未	总计
3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六)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1.主动公开内容的力度有待于加大。2.在提供政府信息的方式和渠道上有待进一步优化。改进措施：1、进一步充实公开内容。公开量较往年有较大幅度提高，但文件总量与公开量比例仍有欠缺，我们将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工作。2、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质量，强化责任监督机制，树立取信于民、坦诚接受监督的形象。

(七)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